

公司股份分红怎么？（股息分红筹）

产品名称	公司股份分红怎么？（股息分红筹）
公司名称	腾博智慧云商股份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红树湾壹号A座1805
联系电话	13168755330 13168755330

产品详情

公司股份分红怎么？（股息分红筹）

一、现金分红

（一）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取得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5〕309号）规定，

1. 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

2. 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3. 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二）持有上市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取得

根据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2〕85号）有关规

（三）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取得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等预扣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86号）规定，

（四）企业和个人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取得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24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规定，

香港市场投资者在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24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规定，

香港市场投资者在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24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规定，

（五）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取得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5〕309号）规定，

得税并处理纳税申报。企业所得税，由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缴纳企业所

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一）个人取得股票溢价形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取得股票溢价形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征收个人所得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10〕149号）规定，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二) 个人取得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 企业取得资本公积转股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留存收益送红股或非股权(票)溢价形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一) 个人从非上市非高新技术企业取得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二) 个人从上市中小高新技术企业取得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 个人从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取得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1.按照现行有关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执行，不适用分期纳税政策。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3.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四) 公司取得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对外投资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